

证券代码：874622

证券简称：万润光电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## 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2025年度公司总

体运作情况，公司总经理编制了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 2025 年度公司总体运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、《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订了《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订了《公司

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 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3,696,132.23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公司拟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### 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国栋、高峰、郭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 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的实际情况和 2026 年的经营计划，对公司 2025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，该等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时对 2026 年公司与公司关联法人（含关联法人子公司）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李刚、徐朝莉回避表决。

### 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国栋、高峰、郭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拟聘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国栋、高峰、郭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激励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、勤勉尽责，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将根据实际业绩完成情况以及行业、地区同岗位薪酬水平等综合评估并进行调整，薪酬总额参照公司业务增长情况确定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国栋、高峰、郭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6 年度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在保障资金安全及不影响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开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、安全性高、中 / 低风险、流动性强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国债逆回购（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）产品。

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,000.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（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），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。有效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（含当日）为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#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，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，公司拟以资产抵押、质押、信用等方式预计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,000.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（含当日）为止。本次授信的额度不等同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具体授信额度、授信期限、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等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前述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。综合授信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。

上述综合授信可以由公司以自有房产等资产抵押、质押、信用等方式提供担保，也可以由公司内部董事、高管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等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抵押、质押、信用担保等。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所作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，不存在收费情形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，也可以由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财产抵押等担保方式）。

在上述授信额度内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一切授信的相关手续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上述银行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，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和披露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并接受关联方担保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

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国栋、高峰、郭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评，编制了《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#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国栋、高峰、郭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26-010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《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扬州万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